

世茂文學叢書

一千個跳蚤

段彩華◎著



段彩華幽默小說選集

序

人人都喜歡笑，如果你演一齣喜劇，講一個笑話，或寫一篇幽默小說讓他笑，他又偏偏下一決心：我絕對不笑。

想讓欣賞的人破戒一笑，演喜劇較容易。喜劇是很多人合作的，演員們可藉滑稽的化粧，誇張的動作，擠眉弄眼做鬼臉，達到笑的效果。講笑話較難，一個人憑一張嘴巴，打幾個手勢，引得聽的人忍俊不住，當然比演喜劇難到八九分。寫小說讓人笑，更更難。因為小說既無聲音，又無表情，又不能打手勢，全憑一行行冷冷的黑字，讓別人哈哈大笑，誰肯捧這個場呢？翻看各國的報紙雜誌和書籍，短小的幽默趣談還不算少，小說當中偶爾幽默一下的，也很多。雖然也是冷冷的黑字，由於篇幅短，頂多三百字、五百字，能達到讓讀者輕鬆一笑，是難中的不難。在小說當中摻入幽默，讀者沒有下決心不笑，達到了笑的效果，也是難中的不難。但專意去寫小說讓人笑，尤其是超過兩千字以上，那就非常非常難了。世界各國的小說中，讓人愛讓人恨，讓人怒，讓人氣，讓人悲傷，讓人流淚……含有各種滋味的作品都很多，唯獨讓人笑的幽默小說，少之又少。不是作家們沒有想到，是想到了知道做起來很難，不肯花時間去做。

筆者想彌補這一缺陷，又喜歡作較難的文章，才發下心願，在寫各種題材小說的同時，也寫幽默小說，一來娛樂自己，二來娛樂別人。如果在嘻嘻哈哈之後，又能覺得作品中還含有更深一層的意思，那就更好了。

不管我做得如何，至少我是朝着這個目標去做的。回顧一下，自從民國五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，寫下第一篇幽默小說「喜酒」起，一直到現在，已寫了二十四年了，總共寫下三十餘萬字，共輯印成三部書，一部是華欣文化公司出版多年的「段彩華幽默小說選」，一部是駿馬出版社即將印行的「流浪的小丑」，還有一部就是這本「一千個跳蚤」了。而在此期間，其他題材的小說已寫成一千多萬字，出版了十五六部書。由此可見讓人笑的幽默小說，是多麼難寫了。

在這一棵快樂樹上，結出來的果子雖然不夠多，但對作者來說，每一棵果子都是一場滑稽的夢，做了這麼多開心的夢，嘻笑半生，也很值得了。

目

錄

● 悍婦 — 1

● 失車記 — 31

● 塞浦路斯葡萄 — 61

● 計劃車禍 — 8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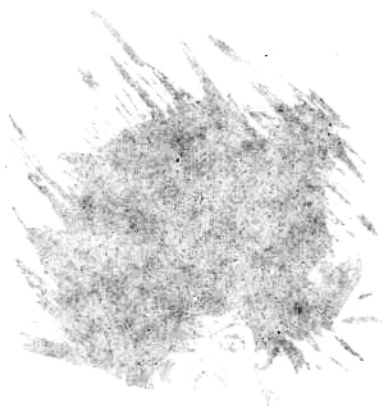
● 偷蚌 — 119

● 一千個跳蚤 — 145

● 外景隊風波 — 189

悍婦





敲卦



在巷口一邊的廊簷下，我看見阿青，他的頭上腫起一個疱，左邊的眼睛紫了一塊。

「啲！」我問：「從樓上摔下來了嗎？」

他搖一搖頭。「你知道的，我不住高樓。」

「噢！」我又說：「是騎摩托車摔的？」

阿青把嘴一撇：「我騎那個幹什麼呢？發瘋了？」

「那麼，是汽車撞的？」

「我沒那麼倒楣，出門撞汽車。」他說。

「總不會你參加拳擊賽，給人打下台了吧？」我猜。

「要是那樣，我早在門口掛匾了。」阿青說。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那是光榮的事情，雖然打敗，也沾點兒英雄味兒。」阿青說。

「又不是的？」

「嗯！」阿青點一點頭。

「到底是什麼把你弄成這副鬼樣子？我都快不認識你了。」

阿青露出怪難爲情的樣子，過了半天才說：「給老婆打的。」

「什麼？」像有一根針扎入耳朵那樣，把我驚怔住。「你說什麼？」

「我跟太太吵架，躁了一下脚，太不湊巧了，躁在她的鞋尖兒上，她就拿起電唱機上的花瓶兒，摔在我的眼睛上。」

「喲！你能白白讓她摔？」

「當然不能，我打了她一個耳光子。」

「有種。」

「她又拿起門後的洗衣板，砸在我的頭上，洗衣板斷了，她還不甘心，又把茶壺、茶碗、玻璃杯、鏡子、菜刀、盆子、……，（凡是她能抓到的東西都抓過來，）扔到我的身上，我拉開門，那些東西打到門外，再拉開大門，那些東西又扔到大門外面來。」

「真的？」

「你不信，還問我幹什麼？」

「我不是不信，我奇怪世界上會有這樣的女人。」我說。

「是啊！我也不信。」阿青掛搭著臉說：「簡直不是女人。」

「是什麼？」

「母老虎！母獅子！母坦克車！母核子彈！」阿青說。

「挨了這一頓，就這樣算了嗎？」我替阿青感到不平。「要是我的老婆這樣打我，侮辱我，哼！」

「你能怎麼樣？」

「我得把她吊在椰子樹上，三天三夜，不讓她下來。」我說：「這還得了嗎？」

「當然你可以這樣吹。」阿青說：「反正你沒娶這樣的老婆。」

「你呢？怎樣對付她？」我氣忿忿的問。

「我不能那樣兇，」阿青說：「要和平解決，要拿當一件衣服被掛破了那樣的小事，客客氣氣的解決。」

「嗯！」我想了一想：「兩口子吵架打架，是天經地義的事，不能太擴大了，太惡化了，你說得對。」

「我在巷子外面轉了兩個鐘頭，以為滿天雲霧散，沒有事了，回到家裏去，沒想到，歡

迎我的是晒衣竿子，劈頭劈臉打下來。」

我像相面先生那樣把阿青仔仔細細的相了半天，指著他的鼻樑說：「你撒謊。」

「沒有啊！」他說：「我說的全是實話。」

「我看你的眼睛上，有花瓶的痕跡，頭上有洗衣板砸過的印兒，沒有晒衣竿的傷痕啊！

」

「我吃過一次虧了，還能讓她想打哪裏就打哪裏嗎？」

「你怎麼著？」

「我用胳膊和手擋過去了。」阿青說，拉起衣袖給我看。「你瞧這裏，兩道青槓兒，你再瞧這裏，血淤起一大塊，都是晒衣竿打的。」

「不像話！」我不平的說：「兩口子打架，比劃比劃就算了，不管誰吃虧，不能有隔開一個小時的仇，你回到家裏，她再打你，就太不應該了！」

「說的是啊！」

「你又怎麼辦？」

「還是和平解決。」

「怎樣解決？」

「我去找介紹人。」阿青說，自覺是一個好主意，臉上露出亮亮的樣子。

「好！找媒人！」

「現代不叫媒人，叫介紹人了。」阿青說：「我跟我太太認識，是他拉攏的。」

「找到他沒有？」

「找到了。」

「他怎樣給你們排解？」

「介紹人說：『這還不好辦嗎？你太太美蘭的脾氣，我是知道的，只要我陪你一起回去，說幾句好話，你再乾笑幾聲，賠個不是，就沒事了。』」

「好，我替你慶幸。」我說：「一場家庭糾紛，一場小亂子，總算過去了。」

阿青把臉一板，剛才露出的亮光，又被烏雲遮住，給人難過的感覺。

「要真過去，那倒好了。」他說。

「怎麼？還沒有完？」我非常詫異。

「介紹人一坐下來，就甜不索索的說：『美蘭啊！夫妻吵架，兩方面都得讓一點兒，就過去了，妳怎麼不讓他回家呢？』」

「你太太怎麼說？」

「她把腰一掐，一隻手指著介紹人，大罵起來：『你是什麼東西！敢來管我的事？』」阿青學著他太太的樣子說：「介紹人以爲她的眼花了，沒認出來，連忙說：『美蘭，我是方東紀啊！你跟他的婚姻，還是我撮合的呢！你怎麼這麼快就忘啦？』」

「這下子認識了。」我說：「該客氣點兒啦！」

「哼，一點兒也不！」阿青說：「我太太指著方東紀的鼻尖兒大罵：『做什麼介紹人？還提你是介紹人呢！把這樣的死烏龜介紹給老娘，不會掙錢，又不會掃地抹桌子，整天的跟老娘生悶氣！姓方的，你說你這個介紹人是怎麼當的？』」

「老方呢？不會白挨罵吧？」我插了一句嘴。

「我都火了，他倒能沉得住氣，擺出和事佬的架子說：『美蘭，這就是妳的不對了，兩口子吵架，吵出來介紹人，就該算啦！怎能露出這種態度呢？……』想說的話還沒有說完，我太太的一隻手已擱在他的耳朵上！把介紹人打得一怔，張開嘴還沒叫出來，穿高跟鞋的一隻腳，又踢在他的肚子上，介紹人立即彎下腰去，吐出幾口黃水。」

「後來呢？」

「我動手打美蘭，美蘭左手拿起一隻酒瓶，右手抓起木棍，用棍子打我，使酒瓶擰介紹人。一個女的對付兩個男的，把我們揍出來了。」阿青講到這裏，實在忍受不住，活撒著一

隻手說：「你想想看，還是一個女人這麼可惡，像話嗎？！」

「老方怎麼說？」我又問。

「他給我出個主意，叫我找女方的介紹人。」

「對，好辦法。」

「可是，女方的介紹人很滑頭，顯然知道美蘭的脾氣，在電話裏回答我說：『你們兩口子的事，還是由你們解決的好。找我幹什麼呢？我只是個外人，不好插嘴的。』我還想再說什麼，對方已感覺出來，就把電話掛斷了。」

「噢？來個不負責任。」

「本來都是這樣，喜酒一吃過了，介紹的對象好壞，跟百貨公司賣東西一樣，出了門不管換嘛！」阿青苦兮兮的笑著說，虧他還笑得出來。

「從開始鬧到現在，已經多久啦？」我問。

阿青看一看手錶，發現玻璃殼已打破了，一點也不驚奇，悶悶的說：「五個多小時了。」

「你一直不敢回家？」

「是的。」

「肚子餓不餓？」

「不餓是王八旦。」

「總不能老在外面巷子裏轉，不回去呀！」我替他難過說。

「娶了這樣的女人，有什麼法子？」阿青說。

我端詳一下阿青，他的塊頭滿大，比我高出一個頭，肩膀寬闊，腰桿和手臂也比我粗多了，是打棒球當投手的好體型，再想想他的太太，一個矮矮胖胖的女人，上秤稱也不過六十公斤，兩下一比，差得太遠了，我替阿青出主意說。

「做一個男人，不能怕太太。」

「我不是怕她，是不願意丟這個臉，打鬧給鄰居們看。」阿青說：「再說，這是什麼時代，一個大男人，還動手打自己的老婆，不是太野蠻太笑話嗎？」

「哎——她就看準你這一點，才撒潑給你看。」我說：「你越讓著她，她越騎到你的頭上來，在一個家庭裏面，夫妻兩個只要一開始鬧彆扭，就不能不咬著牙堅持下去，哪一方面稍微弱一點兒，或容忍一點兒，就會造成怕對方，時間一長了，弄成了習慣，日子更不好過，不是東風壓倒西風，就是西風壓倒東風，被壓倒的那一方，就永遠爬不起來。」

「你說這些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破著大鬧一場，要降伏住她。」我說：「阿青，別忘記你是一個男子漢。」

阿青勾著頭，考慮了半天。「怎樣降伏呢？」

「她有拳頭你有手，她有高跟鞋你有皮鞋，她拿棍子你拿扁擔，怕什麼呢？」

「你勸我打她？」

「不是這個意思。」

「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對付這種女人，非玩硬的不可！」

「那還是勸我揍她！」

「唉——，做爲一個好朋友，好鄰居，不能不向著你，爲什麼你非把它說出來不可呢？」

「

阿青又想了一會兒，握起拳頭說：「好吧！當一個文明人也實在沒有好處，他媽的！老子非給她一點顏色看看不可！」

阿青向巷子底走去，我跟他是一同一個方向，但我住在巷子當中，比他近多了。一到家裏，我就告訴我的太太，十分鐘以內就要有好戲看。

「什麼好戲？電視裏面嗎？」我的太太翠珠問。

「快到陽台上去。」我說：「電視裏面有什麼好節目呢？」

「到陽台上去幹什麼？」翠珠仍怔在沙發前面，離掛在牆上的字畫不遠。

「這場好戲就發生在鄰居家裏。」我說，拉著太太走上陽台。

我們才到了外面，便聽到一陣用棒錘捶濕牛皮的聲音，重重的，來自巷子底下。一個粗嗓門兒的狂吼，摻雜著一個女人的尖叫怒罵，鄰居們不知發生了什麼事，全走出來了。住在一樓的，站在大門外邊，住在二樓以上的，全跑到陽台上來，向下邊瞭望。

「殺人了嗎？」

「發生了搶案！」

「一定是抓住小偷，在狠狠的修理！」

大家七嘴八舌的猜測著：「保險會出人命！」

從我站的地方斜望下去，終於看見了。門猛的打開，閃出一條很寬的縫兒。阿青和他女人的身體擠在門縫裏，約有四五分鐘，在作劇烈的掙扎。他揪住女人的頭髮，他老婆則捉住他的褲帶，另一隻手想插入阿青的襠下，阿青却把兩條腿夾得緊緊的，另一隻手捏成拳頭，比閃電還快，咚的咚的，在搗女人的兩個腮幫子。

女的撐持不住，腿向下彎曲，身子變軟了，被阿青拖到大門外面來。鄰居們都圍過去看，阿青用腳踹她的肩膀說：

「臭娘們兒！妳還敢堵住門，不讓我回家！」

女的向後仰倒，嗚嗚的痛哭，阿青又踢她的肋巴骨罵：

「妳還敢不燒飯！不替我洗衣服！」

挨揍的人失去還手的氣力，只躺在地上，蹬動兩隻腳在撒賴，阿青一邊揍她一邊叫：

「說！下次還敢不敢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不說，老子今天就揍死妳！」

鄰居們都是站在旁邊看熱鬧的，沒有一個肯拉架。女的給揍得沒有法兒，到底迸出幾句

話：

「我不敢了！以後再也不敢了！」

聽見她帶著哭聲那樣叫，一種本能——聽到異性受到折磨——刺激起的快感，使我身體裏的某些東西興奮了一陣子，得意的笑出聲，阿青住手了，帶一點暴怒後的後悔，把太太拉起來，扶到家裏去。等到大門啪嗒關好，鄰居們也走開了，臉上都帶著走出電影院那樣的滿足，各回各的家，五分鐘以內，各樓的陽台上，找不到一個人。

「這下子張美蘭該老實一陣子了。」我的太太回到客廳裏，笑咪咪的說：「阿青早這樣

• 一千個跳蚤 •

對付她，早就把她管好了。」

「怎麼，妳看了也高興？」我問。

「當然啊！」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張美蘭在這條巷子裏，不，附近好幾條街道上，蠻不講理，被稱爲一霸，是出了名的。」我的太太說。

「噢？」我問：「她是怎樣的『霸』法？」

「在小舖裏賒東西，從來不給錢。」

「人家還願意賒嗎？」

「這家賒不動，她再換一家。有十五六家小舖，她賒不動了，又去找第十七家，第十八家。」

「還有呢？」

「在菜市場上，亂抓蔥薑韭菜。小販奪回來，她再奪過去，對別人說，那是該送的。」

「警察不管嗎？」

「管？」我的太太說：「有一次她還罵警察！」